

## 华工科技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 第八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华工科技产业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华工科技”、“公司”或“本公司”）于2021年4月12日以电话及邮件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了“关于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的通知”。本次会议于2021年4月16日下午16:00在公司一楼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到9人。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会议由马新强先生主持，经各位董事审议并现场表决，形成如下决议：

#### 一、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同意选举马新强先生担任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届满时止。（简历详见附件）

#### 二、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八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同意选举胡立君先生、马新强先生、杜国良先生为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其中胡立君先生任召集人；

同意选举马新强先生、胡立君先生、朱松青先生为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其中马新强先生任召集人；

同意选举杜国良先生、乐瑞女士、马新强先生为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其中杜国良先生任召集人；

同意选举乐瑞女士、艾娇女士、胡立君先生为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其中乐瑞女士任召集人；

各专门委员会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届满时止。

（简历详见附件）

### **三、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同意聘任马新强先生担任公司总经理，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届满时止。

### **四、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同意聘任刘含树先生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届满时止。（简历详见附件）

### **五、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同意聘任姚永川先生担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届满时止。（简历详见附件）

### **六、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同意聘任刘含树先生担任公司副总经理，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届满时止。

同意聘任熊文先生担任公司副总经理，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届满时止。

同意聘任张勤女士担任公司副总经理，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届满时止。

（简历详见附件）

### **七、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财务负责人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同意聘任王霞女士担任公司财务负责人，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届满时止。（简历详见附件）

特此公告

华工科技产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四月十七日

## 附件：相关人员简历

**马新强**，男，1965年5月出生，中共党员，研究员，第十二届、第十三届全国人大代表，武汉市第十四届人大代表。曾任本公司第一届、第二届董事会董事、总经理，第三届、第四届、第五届、第六届、第七届董事会董事长。现任华中科技大学激光加工国家工程研究中心副主任，武汉华工激光工程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孝感华工高理电子有限公司董事长，武汉华工新高理电子有限公司董事长，武汉华工创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董事，武汉华工大学科技园发展有限公司董事。现任本公司党委书记，第八届董事会董事长、公司总经理。

马新强先生在本公司控股股东武汉国恒科技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担任执行委员会委员，除此之外，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持有本公司股票30万股；不是失信被执行人；未受过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不得提名为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条件。

**艾娇**，女，1977年8月出生，中共党员，经济学硕士、高级工商管理硕士学历。历任武汉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总经理助理，武汉华汉地产集团副总经理，武汉中商、中百集团、天风证券等上市公司董事。现任武汉东湖创新科技投资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党支部书记。现任本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

艾娇女士在本公司控股股东武汉国恒科技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担任执行委员会委员，在国恒基金管理人武汉东湖创新科技投资有限公司担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党支部书记，除此之外，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本公司股票；不是失信被执行人；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不得提名为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深交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条件。

**朱松青**，男，1971年10月出生，中共党员，硕士研究生，副教授。历任华中科技大学经济学院分团委书记、学工组组长，华中科技大学管理学院党总支副书记，华中科技大学人事处副处长，华中科技大学产业集团党委副书记，武汉华中科技大学产业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本公司第六届、第七届董事会董事。现任武汉华中科技大学产业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本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

朱松青先生与本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管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本公司股票；不是失信被执行人；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不得提名为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深交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条件。

**刘含树**，男，1967年7月出生，中共党员，经济学硕士，高级会计师。2014年4月取得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曾任深圳市华工赛百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常务副总经理兼财务总监，武汉华工团结激光技术有限公司监事长，武汉化诚资讯科技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武汉华工正源光子技术有限公司董事长，本公司第二届财务总监，第三届、第四届、第五届、第六届、第七届副总经理、财务总监，第六届、第七届董事会董事、董事会秘书。现任武汉华工图像技术开发有限公司董事长，武汉华工国际发展有限公司董事长，武汉华工科技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现任本公司党委副书记兼纪检委员，第八届董事会董事，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刘含树先生在本公司控股股东武汉国恒科技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担任执行委员会委员，除此之外，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持有本公司股票15.01万股；不是失信被执行人；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不得提名为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深交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条件。

**熊文**，男，1968年2月出生，中共党员，硕士研究生，正高级工程师。曾任武汉华工赛百数据系统有限公司董事长，武汉海通光电技术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武汉华工正源光子技术有限公司总经理，本公司第三届、第五届、第六届、第七届副总经理，本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现任武汉华工正源光子技术有限公司董事长，武汉华工赛百数据系统有限公司董事长，武汉华工医疗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武汉云岭光电有限公司董事长，武汉华工激光工程有限责任公司副董事长。现任本公司党委委员，第八届董事会董事，公司副总经理。

熊文先生与本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管不存在关联关系；持有本公司股票 13.33 万股；不是失信被执行人；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不得提名为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深交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条件。

**乐瑞**，女，1962 年 3 月出生，法学学士，武汉市第十二、第十三届政协委员；曾任职于武昌区经济律师事务所，武汉第一律师事务所，湖北正信律师事务所，国电长源电力股份有限公司、湖南百利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农尚环境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本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现任武汉市政协委员，湖北省律师协会建筑与房地产专业委员会委员，武汉市政府律师顾问团律师，湖北祥平律师事务所副主任。现任本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乐瑞女士与本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管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公司股票；不存在不得提名为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是失信被执行人；已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深交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条件。

**胡立君**，男，1962 年 4 月出生，经济学博士。曾任中南财经政法大学 MBA 学院副院长、院长、湖北三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等职。现任中南财经政法大学教授、博士生导师，研究生院院长。现兼任中国工业经济学会副理事长，中国工业经济学会产业经济学专业委员会委员，教育部高等教学评估中心本科合格评估专家、本科审核评估专家、本科专业认证专家，湖北省工业经济学会副会长，暨南大学产业经济研究中心特约研究员，湖北省企业管理现代化成果评审专家。

现任本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胡立君先生与本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管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公司股票；不存在不得提名为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是失信被执行人；已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深交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条件。

**杜国良**，男，1965年6月出生，湖北随州人，中共党员，中国注册会计师，中国注册税务师，经济学学士，管理学硕士。曾任湖北省兴华教育投资公司董事，武汉纺织大学资产经营公司董事、武汉纺织大学外经贸学院董事，湖北银丰棉花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湖北省电视台财务顾问。现任武汉纺织大学会计学院党委书记、院长，教授，硕士生导师。现兼任中国会计学会工科高校会计分会常务理事，湖北省会计学会常务理事，湖北省教育经济研究会常务理事，湖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理事专业指导委员会委员，湖北省国有资产管理委员会专家咨询组专家，省属出资企业总会计师履职评议专家组组长，湖北省会计系列高级评审委员会委员，湖北省教师系列高级评审委员会委员，湖北省会计准则咨询委员会委员，湖北省会计领军人评审委员会委员。现任本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杜国良先生与本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管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公司股票；不存在不得提名为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是失信被执行人；已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深交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条件。

**张勤**，女，1976年6月出生，中共党员，管理学硕士，高级人力资源管理师。曾任武汉华工激光工程有限责任公司人力资源部经理、本公司人力资源部经理、武汉华工正源光子技术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本公司总经理助理、人力资源总监、第七届副总经理。现任本公司党委委员，第八届副总经理。

张勤女士与本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其他董事、

监事、高管不存在关联关系；持有本公司股票 9.6 万股；不是失信被执行人；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不得提名为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深交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条件。

**王霞**，女，1974 年 12 月出生，中共党员，经济学学士，高级会计师。曾任本公司财务部会计主管、副经理，武汉华工激光工程有限责任公司财务总监，武汉锐科光纤激光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现任本公司总经理助理兼财务部经理，同时任武汉华工正源光子技术有限公司等九家华工科技一级子公司监事。现任本公司第八届财务负责人。

王霞女士与本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管不存在关联关系；持有本公司股票 1 万股；不是失信被执行人；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不得提名为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深交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条件。

**姚永川**，男，1988 年 1 月出生，本科学历。2015 年 10 月取得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曾任武汉华工图像技术开发有限公司工程技术部工艺工程师，本公司董事会办公室投资者关系专员，本公司第七届证券事务代表。现任本公司第八届证券事务代表。

姚永川先生与本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管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本公司股票；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是失信被执行人；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条件。